最近,在后台看到很多人说现在社保缴费基数越来越高了,不管对企业还是对灵活就业人员而言都是一笔不小的负担,社保费用什么时候才能降一降?

这不,好消息来啦!近期,多地人社局发文明确降低社保费用,这些地区的恭喜啦~

江苏省

一、南京:持续降低职工社保缴费费率

近日,南京市印发《关于降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率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从

持续降低职工医保单位缴费率、调整职工医保缴费工资基数上下限、降低灵活就业人员医保缴费率等三个方面对医保缴费进行优化调整。

4月6日,南京市委市政府举办新闻发布会,会上解读了《关于降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率的通知》。



通知中也减轻了职工医保参保单位和灵活就业人员缴费负担,即:

2-12月自2023年2月至2023年12月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用

人单位缴费费率阶段性下调1个百分点,即从职工工资总额的7%下调为6%。

浙江省杭州市

2022年11月,浙江省杭州市医保局发布了《杭州市医疗保障局 杭州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关于调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缴费费率的通知》,明确自2023年1月1日起降低职工医保缴费费率。

要引 号: XXX20100-02-03-2022-24名 交 号: 銀形板 (2022) 13号 変布乳内: 関门市人民総合 成文日報: 2022-11-04

文件中明确:

2023年1月

起,放开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医保的户籍限制,法定劳动年龄内的非本市户籍人员,规定只要持本市有效居住证,均可按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厦门市职工医保,缴费率9.5%,享受与本市职工同等的医保待遇,有效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权益。

其中2023年1月至12月灵活就 业人员医保缴费率降低1个百分点,即按8.5% 缴纳,以减轻灵活就业人员负担。